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林德興

電話：(02)7736-5239

電子信箱：howard@mail.moe.gov.twtw

裝  
受文者：高雄醫學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一)字第11200598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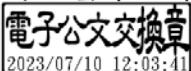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所報貴校附設高醫岡山醫院組織規程修正案，本部收悉，  
請查照。

訂  
說明：

一、復112年6月13日高醫秘字第1121101586號函。

二、旨揭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業務及財務，請依私立學校法  
第50條規定由學校法人予以監督，並請刪除其組織規程第  
34條「…報請教育部核定…」等字，以符合前開條文之精  
神。

正本：高雄醫學大學

副本：  
2023/07/10 12:03:41

收文文號：1120007709